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
股权收购涉及的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 股权收购涉及的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 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万隆评报字（2017）第1663号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 涉及的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目录

资产评估师声明	3
摘要	4
评估报告	5
一、 委托方、被评估单位和委托方以外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5
二、 评估目的	14
三、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14
四、 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16
五、 评估基准日	17
六、 评估依据	17
七、 评估方法	19
八、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24
九、 评估假设	26
十、 评估结论	28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	31
十二、 评估报告使用限制	33
十三、 评估报告日	34
附件:	35

资产评估师声明

一、我们在执行本项评估业务中，遵循了相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恪守了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根据我们在执业过程中收集的资料，评估报告陈述的内容是客观的，并对评估结论合理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由委托方、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签章确认；所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恰当使用评估报告是委托方和相关当事方的责任。

三、我们与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方没有现存或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方不存在偏见。

四、我们已对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我们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涉及资产的法律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但不对评估对象的法律权属作任何形式的保证。

五、我们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论受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定条件的限制，评估报告使用者应当充分考虑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定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 涉及的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委托,对因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实施股权收购事宜而涉及的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

评估目的: 拟股权收购

评估对象和范围: 评估对象为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范围为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经审计的全部资产与负债。

价值类型: 市场价值

评估基准日: 2017年7月31日

评估方法: 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

评估结论及其使用有效期:

评估结论: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于本次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人民币叁仟陆佰捌拾万元(RMB3,680.00万元)。

上述评估结论自评估基准日起壹年内使用有效,逾期使用无效。

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的特别事项:

详见评估报告第十一部分“特别事项说明”

特别提示:以上内容摘自【万隆评报字(2017)第1663号】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详细情况和合理理解评估结论,应认真阅读评估报告全文,本摘要不得单独使用。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 涉及的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根据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资产评估原则,采用收益法、资产基础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因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实施股权收购事宜而涉及的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2017年7月31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方、被评估单位和委托方以外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一) 委托方和委托方以外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1、委托方

企业名称: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34057153P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上海市普陀区西康路 1255 号 6 楼 602 室

法定代表人：顾燕芳

注册资本：71603.8334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1 年 12 月 04 日

营业期限：2001 年 12 月 04 日至无固定期限

营业范围：工程管理，云平台服务、云软件服务，机电设备安装建设工程专业施工，消防设施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专业施工，环保建设工程专业施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计算机专业四技服务，智能化、信息化与节能的设备与系统的运行维护服务，从事节能领域、医疗信息化领域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与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合同能源管理，医疗软件、交通软件、能源软件、旅行软件、智能化管理系统的开发与销售，销售电子产品、通信设备、机电产品、仪器仪表、计算机及配件，承包境外建筑智能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施工和监理项目，对外派遣实施境外智能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商务咨询服务，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委托方以外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法律、法规规定的与本评估目的相关的中国政府职能部门。

（二）被评估单位概况

1、企业名称：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055857394N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上丰路 977 号 1 幢 B 座 672 室

法定代表人：周玲玲

注册资本：人民币 900 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2 年 10 月 16 日

营业期限：2012 年 10 月 16 日至 2032 年 10 月 15 日

营业范围：从事信息技术、健康科技、网络技术、电子科技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计算机产品、通信产品、电子产品的研发、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企业性质、企业历史沿革

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原名“上海测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由自然人周玲玲、乐金、毛磊共同以货币资金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29 日召开股东大会并签订公司章程，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实缴资本 100.00 万元。于 2012 年 10 月 16 日获得由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出资事项业经上海高仁会计师事务所审

验，并于 2012 年 9 月 21 日出具沪高仁(2012)第 012128 号验资报告。

2013 年 4 月 14 日，毛磊与周玲玲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由毛磊将其持有公司 8.93% 的股权以 8.938 万元转让予周玲玲。2013 年 4 月 24 日公司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上述变更，并于同日修订公司章程。2013 年 6 月 4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准上述变更。

2013 年 7 月 26 日公司作出股东会决议并于同日修订公司章程，将注册资本从 100.00 万元增加至 500.00 万元。本次增资实行分期性出资，分别以知识产权和货币出资。各股东以知识产权（无形资产）非专利技术出资 350.00 万元并于 2013 年 7 月 26 日之前交足，其中自然人股东周玲玲认缴 318.745 万元，自然人股东乐金认缴 31.255 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50.00 万元并于 2015 年 7 月 25 日之前交足，其中自然人股东周玲玲认缴 45.535 万元，自然人股东乐金认缴 4.465 万元。2013 年 8 月 27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准上述变更。

本次出资事项业经上海锦鸿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13 年 8 月 21 日出具沪金鸿验字(2013)Y2-0492 号验资报告。

本次投资款知识产权部分由北京中恒正源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评估，并于 2013 年 7 月 26 日出具中恒正源评报字[2013]第 1120 号评估报告。

2014 年 6 月 25 日公司作出股东会决议并于同日修订公司章程，将注册资本从 500.00 万元减少至 100.00 万元。各股东减少以知识产权（无形资产）非专利技术出资 350.00 万元，其中自然人股东周玲玲减少 318.745 万元，自然人股东乐金减少 31.255 万元。各股东减少以货币出资 50.00 万元，其中自然人股东周玲玲减少 45.535 万元，自然人股东乐金减少 4.465 万元。2014 年 8 月 21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准上述变更。

2014 年 12 月 22 日，自然人股东周玲玲及股东乐金分别与上海延华高科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由周玲玲将其持有公司 3.4289%的股权以人民币 3.4289 万元转让予上海延华高科有限公司，约定由乐金将其持有公司 2.3403%的股权以人民币 2.3403 万元转让予上海延华高科有限公司。同日，公司作出股东会决议并修订公司章程，将注册资本从 100.00 万元增加至 128.2051 万元，其中自然人股东刘耀辉投资 100.00 万元溢价认缴 3.5256 万元的注册资本，其余 96.4744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其中自然人股东胡黎明投资 200.00 万元溢价认缴 7.0513 万元的注册资本，其余 192.9487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其中深圳市新泰科投资有限公司投资 500.00 万元溢价认缴 17.6282 万元的注册资本，其余 482.3718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2015 年 2 月 5 日，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

2015 年 3 月 9 日公司作出股东会决议并于同日修订公司章程，将公司名称由“上海测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延华

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将注册资本从 128.2051 万元增加至 900.00 万元，由公司的资本公积 771.7949 万元转增注册资本 771.7949 万元，其中自然人股东周玲玲认缴 527.60 万元，自然人股东乐金认缴 39.67 万元，股东上海延华高科技有限公司认缴 34.73 万元，自然人股东刘耀辉认缴 21.22 万元，股东深圳市新泰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认缴 106.12 万元，自然人股东胡黎明认缴 39.67 万元。2015 年 4 月 1 日，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

2015 年 1 月 29 日，公司股东深圳市新泰科投资有限公司变更名称为深圳市新泰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3 月 30 日，上海延华高科有限公司与上海欧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由上海延华高科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 4.50%的股权以人民币 5.7692 万元转让予上海欧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同日公司作出股东会决议并修订公司章程。2017 年 6 月 14 日，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

2017 年 6 月 20 日，自然人周玲玲、乐金与王婧雯、杨俊芳、马国英、刘黎霞、汪岚、王爱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由周玲玲将其持有公司 15.47%的股权以人民币 309.47 万元转让予王婧雯，将其持有公司 6.96%的股权以人民币 139.26 万元转让予杨俊芳，将其持有公司 1.27%的股权以人民币 25.32 万元转让予马国英，将其持有公司 1.27%的股权以人民币 25.32 万元转让予刘黎

霞，将其持有公司 1.27%的股权以人民币 25.32 万元转让予汪岚，将其持有公司 1.90%的股权以人民币 37.98 万元转让予王爱华，约定由乐金将其持有公司 2.28%的股权以人民币 37.98 万元转让予王婧雯，同日公司作出股东会决议修订公司章程。2017 年 7 月 5 日，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

2017 年 6 月 20 日公司作出股东会决议并于同日修订公司章程，将公司名称由“上海延华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2017 年 7 月 12 日，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7 月 31 日止，被评估单位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股权比例（%）
周玲玲	361.98	40.22%
乐金	25.74	2.86%
上海欧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50	4.50%
刘耀辉	24.75	2.75%
深圳市新泰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23.75	13.75%
胡黎明	49.50	5.50%
王婧雯	159.75	17.75%
杨俊芳	62.64	6.96%
马国英	11.43	1.27%
刘黎霞	11.43	1.27%
汪岚	11.43	1.27%
王爱华	17.10	1.90%
合 计	900.00	100.00%

3、近年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

（1）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前身是“上海延华健康科技有限公司”，长期致力于医养结合服务行业，整合公共服务资源、医疗

卫生资源，综合运用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等科技成果，提供集“健康管理、康复护理、生活照顾、社区互动、沟通咨询、监测系统”的医养护一体化整体解决方案和一站式的居家养老服务，和医养护一体化解决方案和咨询服务。

公司结合自身历史业务经验，目前主要提供智慧城市建设过程中相关项目的售前技术支持、工程咨询和项目管理的专项技术咨询服务。在项目实施的前期引导、项目招投标、项目合同签订、项目建设和运营等不同阶段提供对应的技术咨询服务。协助政府完成项目服务购买合同的签订；高质量的完成项目的基础建设，协助完成项目上线、建立运维运营管理体系等目标。

公司具备领先的云服务平台架构、业界领先的设备对接能力。目前已经形成了全面覆盖“线上平台+线下健康生活馆+服务”的“互联网+”产品和应用体系。完善的顶层设计，支持智慧养老服务、养老机构、养老地产、医养服务机构的有机运转。

公司倡导开放的医养生态系统理念，积极与政府职能部门沟通，协调医疗机构资源、民政系统资源、企业资源、第三方资源等，共同构建一个良好的开放的医养生态系统。

经过几年的市场布局和推广，公司的医养一体化平台、线下健康生活馆、养老服务已经在上海、浙江、贵州、安徽、吉林等地形成区域性的效应。其中：

医养结合方面，以上海亲和源为基础积累经验、平台及管理模式输出，目前已经进入上海永泰红勘乐瑾会、浙江中大爱晚银泰城等地

产项目。

养老服务平台，贵州、长春等地的项目已经成为省级的样板工程，先后召开省级现场会、多次接待国家民政部和老龄委领导考察。

目前公司正整合资源和市场力量，在优势区域进行规模性部署和服务的深入落地。

公司以医养结合为基础，正在积极地推进医疗健康大数据的应用。目前已经在四川、贵州、湖北等地进行项目试点。

公司以医疗健康大数据应用为先导，坚持“平台化服务、数据化运营”的战略大力发展大数据应用业务，构筑跨行业的服务新生态，拓展大数据应用在不同领域的应用范围。目前已经形成了覆盖医疗、公安、政务、交通、旅游、民政等领域的大数据解决方案。

（2）经营状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3,171,872.55	3,518,224.62	1,180,652.80
营业成本	1,235,153.25	1,781,812.96	2,168,949.65
税金及附加	165.00	11,921.27	--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693,429.47	3,422,655.60	4,615,639.64
财务费用	2,075.72	2,333.74	-34,580.03
资产减值损失	--	--	--
营业利润	1,241,049.11	-1,700,498.95	-5,569,356.46
营业外收入	71,600.00	103,500.00	384,076.80
营业外支出		631.46	267.38
利润总额	1,312,649.11	-1,597,630.41	-5,185,547.04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1,312,649.11	-1,597,630.41	-5,185,547.04

（3）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5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263,668.09	820,816.24	3,099,732.78
负债总额	689,817.35	559,614.61	1,240,900.74
所有者权益	1,573,850.74	261,201.63	1,858,832.04

2015年、2016年及评估基准日的财务数据分别摘自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出具的天职业字[2017]15983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的会计报表。

4、主要会计政策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5、主要税种税率

税项	计税基础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销售收入	1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评估目的

本次评估目的是为满足为委托方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对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收购的需要，提供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专业意见。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评估对象为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二）评估范围为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

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具体内容如下表：

项 目	账面金额（元）
流动资产	2,235,219.19
其中：货币资金	117,514.95
应收账款	1,592,363.56
预付账款	2,640.00
其他应收款	462,465.63
存货	30,020.80
其他流动资产	30,214.25
非流动资产	28,448.90
其中：固定资产	28,448.90
资产总额	2,263,668.09
流动负债	689,817.35
其中：预收账款	41,310.00
应付职工薪酬	72,786.41
应交税费	820.64
其他应付款	574,900.30
负债总额	689,817.35
净资产	1,573,850.74

本次纳入评估范围的全部资产和负债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评估基准日会计报表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审计，并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审计报告文号为：天职业字[2017] 15983 号。

（三）评估范围内主要资产概况

1、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账面值 2,235,219.19 元。其中：货币资金账面值 117,514.95 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5.26%。应收账款账面值 1,592,363.56 元，主要为应收荆州市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服务费，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71.24%。预付账款账面值 2,640.00 元，主要为对北京讯鸟软件有限公司的预付款，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0.12%。其他应收款账面值 462,465.63 元，主要为项目押金、往来款

等，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20.69%。其他流动资产账面值 30,214.25 元，主要为待抵扣进项税等，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1.35%。

2、存货

存货账面值 30,020.80 元，无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账面净额为 30,020.80 元。

存货全部为原材料，为外购的力康多参数仪、高血压治疗仪等小型设备仪器。

3、固定资产-设备类

固定资产-设备类账面原值 222,272.00 元，账面净值 28,448.90 元。全部为电子设备，数量共计 39 台/套，主要为电脑、服务器及办公家具等。

4、账外资产

南京康逸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被评估单位认缴 900 万元，股权比例 90%。截止评估基准日尚未实缴。

5、经营场地

公司经营场地位于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金科路 2966 号创智空间张江信息园 1 幢 205 室。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本评估结论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本次评估对市场条件和评估对象的使用等无特别限制和要求，因此选择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7 月 31 日。

选取上述日期为评估基准日的理由是：

1、根据评估目的由委托方确定评估基准日。主要考虑使评估基准日尽可能与评估目的实现日接近，使评估结论较合理地为目的服务。

2、选择月末会计结算日作为评估基准日，能够较全面地反映被评估资产及负债的总体情况，便于资产清查核实等工作的开展。

本次评估中所采用的取价标准是评估基准日有效的价格标准。

六、评估依据

（一）经济行为依据

1、评估业务约定书。

（二）法律、法规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2016 年主席令第四十六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3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8 号）；

3、《企业会计制度》（财会〔2000〕25号）；

4、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三）准则依据

1、资产评估准则——基本准则（财企[2004]20号）；

2、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基本准则（财企[2004]20号）；

3、资产评估准则——评估报告（中评协[2011]230号）；

4、资产评估准则——评估程序（中评协[2007]189号）；

5、资产评估准则——工作底稿（中评协[2007]189号）；

6、资产评估准则——业务约定书（中评协[2011]230号）；

7、资产评估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07]189号）；

8、资产评估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07]189号）；

9、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07]189号）；

10、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独立性（中评协[2012]248号）；

11、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注册资产评估师关注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会协[2003]18号）。

（四）权属依据

1、营业执照、验资报告；

2、评估基准日审计报告；

3、房屋租赁合同；

4、主要设备购买合同或购置发票；

5、与被评估单位资产的取得有关的各项合同、会计凭证、账册及其他有关资料；

6、其他权属证明资料。

(五) 取价依据

- 1、《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
- 2、国家有关部门发布的统计资料和技术标准资料；
- 3、评估基准日市场有关价格信息资料；
- 4、与被评估单位资产的取得、使用等有关的各项合同、会计凭证、账册及其他会计资料；
- 5、委托评估的各类资产和负债评估明细表；
- 6、经实地盘点核实后填写的委估资产清单；
- 7、委托方与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其他与评估有关的资料；
- 8、评估人员收集的各类与评估相关的佐证资料；
- 9、近年审计报告及收入成本费用明细账等财务统计资料；
- 10、被评估单位提供的 2017-2022 年盈利预测申报明细表及相关预测说明、未来年度发展规划；
- 11、wind 资讯金融终端；
- 12、委托方与被评估单位共同撰写的《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的有关事项说明》。

七、评估方法

(一) 评估方法的选用

根据《资产评估准则——企业价值》的规定，企业价值评估通常采用的评估方法有资产基础法（成本法）、收益法和市场法三种基本

方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收益法是指通过估测被评估资产未来预期收益的现值来判断资产价值的一种评估方法。收益法的基本原理是任何一个理智的购买者在购买一项资产时所愿意支付的货币额不会高于所购置资产在未来能带给其带来的回报。运用收益法评估资产价值的前提条件是预期收益可以量化、预期收益年限可以预测、与折现密切相关的预期收益所承担的风险可以预测。

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企业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三种基本方法是从不同的角度去衡量资产的价值，从理论上说，在完全市场条件下，三种基本方法得出的结果会趋于一致，但受市场条件、评估目的、评估对象、掌握的信息情况等诸多因素，以及人们的价值观不同，三种基本方法得出的结果会存在着差异。

本次评估为企业整体价值评估，由于我国目前资本市场处于初级阶段，企业整体交易案例极少，交易背景信息极难收集、可比因素信息极难收集，可比因素对于企业价值的影响难于量化，因此本次评估不适用市场法评估。市场法由于缺乏可比较的交易案例，且相同行业上市公司体量规模与被评估单位差异较大，可比性较差。故不适宜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结合委估资产的具体情况,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对委估资产的价值进行评估。评估人员对形成的各种初步价值结论进行分析,在综合考虑不同评估方法和初步价值结论的合理性及所使用数据的质量和数量的基础上,形成合理评估结论。

(二) 收益法

1、评估模型

收益途径采用股权自由现金流折现方法,估算企业的经营性资产的价值,加上企业基准日的其他非经营性或溢余性资产的价值,得到企业其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股权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股权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值=明确的预测期期间股权自由现金流量现值+明确的预测期之后股权自由现金流量(终值)现值

$$P = \sum_{t=1}^n \frac{F_t}{(1+r)^t} + \frac{F_t \times (1+g)}{r-g} \times \frac{1}{(1+r)^n}$$

式中: P -评估价值

F_t -未来第 t 个收益期的预期收益额

r -收益折现率

n -明确的预测期间

g -永续增长率(本次评估取 0)

2、预测期

被评估单位 2012 年成立,主营业务方向稳定,运营状况比较平稳,且该行业处于成熟稳定的运营周期内,故明确的预测期确

定至 2022 年。

3、收益期

被评估单位的运行比较稳定，经营依托的主要资产和人员稳定，有稳定的供货商和客户，未发现企业经营方面存在不可逾越的经营期障碍，故收益期按永续确定。

4、股权自由现金流量

股权自由现金流量计算公式如下：

(预测期内每年) 股权自由现金流量=税后净利润+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净营运资金变动+付息债务的增加(减少)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营业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企业所得税+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净营运资金变动+付息债务的增加(减少)

5、折现率

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协调配比的原则，本次评估收益额口径为股权自由现金流量，则折现率应选取权益资本成本(CAPM)为期望收益率。

●权益资本成本按国际通常使用的 CAPM 模型进行求取，即：

$$K_e = R_{f1} + \beta_L \times (R_m - R_{f1}) + R_c$$

$$= R_{f1} + \beta_L \times MRP + R_c$$

式中： K_e ：权益资本成本；

R_{f1} ：目前的无风险利率；

β_L ：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R_m : 市场预期收益率;

MRP: 市场风险溢价;

R_c :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6、溢余资产及非经营性资产（负债）

溢余资产是指与企业收益无直接关系的，超过企业经营所需的多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是指与企业收益无直接关系的，不产生效益的资产（负债），对该类资产（负债）单独评估。

（三）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具体是指将构成企业的各种要素资产的评估值加总减去负债评估值求得企业价值的评估方法。其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具体评估方法如下：

1、货币资金：按清查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2、各种应收款项在核实无误的基础上，根据每笔款项可能收回的数额确定评估值。各种预付款项根据所能收回的相应货物或接受的劳务形成的资产或权利的价值确定评估值。

3、存货-原材料

根据清查核实后的数量乘以现行市场购买价确定评估值。对其中失效、变质、残损、报废、无用的，根据其可变现收回的净收益确定评估值。

4、固定资产——设备类

电子设备采用重置成本法评估。

重置成本法是用现时条件下重新购置或建造一个全新状态的

被评资产所需的全部成本，减去被评估资产已经发生的实体性陈旧贬值、功能性陈旧贬值和经济性陈旧贬值，得到的差额作为被评估资产的评估值的一种资产评估方法。

重置成本法评估值=重置价值×成新率

①重置价值

重置价值=购置价格+运杂费+安装调试费+资金成本

②成新率

设备的成新率主要依据设备的经济使用年限，并在此基础上综合考虑设备的使用状况、维护状况、工作环境等因素综合确定。

由于国家对增值税政策的调整，从2009年1月1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企业购入机器设备取得的进项税可以抵扣销项税，在重置成本法评估中设备购置价格为不含增值税价。

5、负债根据评估目的实现后的被评估单位实际需要承担的负债项目及审核后的金额确定评估值。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一）接受委托

本公司与委托方、被评估单位协商，确定评估目的和评估对象及范围，选定评估基准日。听取被评估单位有关人员对企业情况及委估资产历史和现状的介绍，拟定评估计划，组建评估小组。

（二）现场清查

评估小组于2017年8月1日进驻现场，对被评估单位按审计后

填报的资产清查评估明细表、历史经营状况和未来收益预测进行现场调查，通过询问、函证、核对、监盘、勘察、检查等方式，获取评估业务需要的基础资料，了解评估对象现状，关注评估对象的法律权属。

收益法清查核实的主要内容：

1、本次评估的经济行为背景情况，主要为委托方和被评估企业对本次评估事项的说明；

2、评估对象存续经营的相关法律情况，主要为评估对象的有关章程、投资出资协议、合同情况等；

3、评估对象的相关房屋租赁情况；

4、评估对象执行的会计制度以及固定资产折旧方法等；

5、评估对象执行的税率税费及纳税情况；

6、被评估单位最近几年存贷款规模、存贷款利息率、管理费用、占用设备及场所（折旧摊销）、人员工资福利费用等情况；

7、被评估单位未来几年的经营规划以及经营策略，包括：营销策略、成本费用控制、资金筹措和投资计划等以及未来的收入和费用构成及其变化趋势等；

8、被评估单位主要竞争者的简况，行业发展及地位；

9、被评估单位主要经营优势和风险，包括：国家政策优势和风险、市场（行业）竞争优势和风险、财务（债务）风险、汇率风险等；

10、近年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营业收入明细表和成本费用明细表；

项目组于 2017 年 8 月 4 日结束现场工作。

（三）评定估算

评估小组根据评估业务的需要开展独立的市场调研，收集相关的信息资料，并进行必要筛选、分析、归纳和整理，并根据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评估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恰当选择评估方法；评估小组根据所选用的评估方法，选取相应的公式和参数进行分析、计算和判断，形成初步评估结果。

（四）形成报告

资产评估师对初步评估结果进行综合，同时采用多种评估方法的，对采用各种评估方法评估形成的评估结果进行综合分析比较，确定最终评估结论。资产评估师在以上工作的基础上编制评估报告。评估报告经本公司三级复核，在与委托方和委托方许可的相关当事方就评估报告的有关内容进行必要的沟通后，向委托方提交正式评估报告。

九、评估假设

（一）一般假设与限制条件

1、公开市场假设：公开市场是指充分发达与完善的市场条件。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做出理智的判断。

2、继续使用假设：是指处于使用中的被评估单位资产在产权发生变动后，将按其现行用途及方式继续使用下去。

3、企业持续经营假设：是指被评估单位的生产经营业务可以按其现状持续经营下去，并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发生重大改变，不考虑本次评估目的所涉及的经济行为对企业经营情况的影响。

4、外部环境假设：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方针政策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的地区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5、假定被评估单位管理当局对企业经营负责地履行义务，并称职地对有关资产实行了有效的管理。被评估单位在经营过程中没有任何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

6、没有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式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二）特殊假设与限制条件

1、假设被评估单位未来将采取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此份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所有重大方面基本一致。

2、假设被评估单位在未来的经营期限内的财务结构、资本规模未发生重大变化。

3、收益的计算以会计年度为准，假定收支均发生在年中。

4、未来收益的预测基于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方向保持一致。

5、未来收益不考虑本次经济行为实施后可能产生的协同效应。

十、评估结论

（一）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1、总资产账面值为 2,263,668.09 元，评估值 2,286,628.19 元，增值 22,960.10 元，增值率为 1.01%。

2、总负债账面值为 689,817.35 元，评估值 689,817.35 元，无增减值。

3、净资产账面值为 1,573,850.74 元，评估值 1,596,810.84 元，增值 22,960.10 元，增值率为 1.46%。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于本次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大写人民币壹佰伍拾玖万陆仟捌佰壹拾元捌角肆分（RMB1,596,810.84 元）。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17 年 7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流动资产	223.52	223.52		
固定资产	2.84	5.14	2.30	80.99
资产总计	226.37	228.66	2.29	1.01
流动负债	68.98	68.98		
负债总计	68.98	68.98		
净资产	157.39	159.68	2.29	1.45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详细情况见评估明细表。

4、评估值增减值原因分析

固定资产评估值 51,409.00 元，评估增值 22,960.10 元，增值率 80.71%。固定资产增值的主要原因是：会计上计提折旧时采用的折旧年限比评估中计算成新率时采用的经济耐用年限短，故导致评估净值

增值。

（二）收益法评估结果

经收益法评估：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于本次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大写人民币叁仟陆佰捌拾万元（RMB3,680.00 万元）。

（三）评估结论

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评估结果存在差异，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评估方法	账面净资产	评估值	增减额	增减率 %
收益法	157.39	3,680.00	3,522.61	2,238.14
资产基础法	157.39	159.68	2.29	1.45
差异		3,520.32	3,520.32	

1、所依据信息资料的质量和可靠性分析

本次评估中的收益法中的盈利预测数据，主要是参照被评估企业提供的未来年度《资产评估盈利预测申报明细表》，并结合企业前几年的盈利水平的实际情况及行业类似企业进行分析形成的，企业前几年的财务数据均取自经审计后的会计报表，其基础数据的质量与可靠性较高。经核实，企业的财务数据可以作为未来收益分析预测的基础。其他收益法所需的技术指标数据均取自包括 Wind 资讯金融终端在内的网络专业数据载体。

2、不同评估方法得出的评估结果差异分析

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 159.68 万元，采用收益法评估后的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 3,680.00 万元，两者之间差异为 3,520.32 万元，差异较大。两种评估

方法结果差异较大的主要原因为：1）公司历史主要处于业务研发及积累阶段，以前年度持续亏损，累计亏损金额达到 700 余万元。目前公司已扭亏为盈，业绩持续上升。2）公司为轻资产公司，主要提供咨询服务，公司主要资产为业务团队及客户资源，上述价值未体现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中。

本次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主要是以企业评估基准日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为依据，在企业填列的评估基准日资产清查评估明细表的基础上，评估人员按各项填列的资产、负债进行单独评估后加和，得出企业价值。

企业全部资产是由单项资产构成，却不是单项资产的简单加总，而是经过企业有效配置后作为一项独立的具有获利能力的资产而存在的。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是根据单项资产加总的价格而定，是企业所拥有的全部可确指的资产价值体现。

收益法是从决定资产现行公平市场价值的基本依据——资产的预期获利能力的角度评价资产，符合对资产的基本定义，收益法是从整体上考虑企业的价值，是综合考虑了企业人员、资产、组织管理等各方面因素后，对企业未来获得盈利的能力和发展潜力进行分析，通过对企业资产未来所能为投资者带来的收益进行折现来确定企业价值。

收益法是从资产的未来盈利能力的角度对企业价值的评价，被评估单位以前年度持续亏损，目前已扭亏为盈。被评估单位所处的智慧城市行业是一个快速发展的行业，2014 年，国家多部委联合发布《国

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关于促进智慧城市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到 2020 年建成一批特色鲜明的智慧城市，国家智慧城市建设与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随着试点城市的不断增多，对绿色智慧城市整体解决方案和运营服务的需求也不断增大。2016 年是“十三五”的开局之年，智慧城市的发展步伐将逐步加快。住建部在“十三五”规划表示，对智慧城市的投资总规模将逾 5000 亿元，市场空间有望在政策的助力下逐渐打开。委估企业预计经营前景较好，未来盈利能力较高。

而资产基础法中反映的评估结果无法全部包括并量化如商誉等无形资产要素所体现的价值。综合考虑本次评估目的，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结论。

评估结论：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于本次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大写人民币叁仟陆佰捌拾万元（RMB3,680.00 万元）。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

1、收益法预测以经审计的历史经营数据及行业类似企业财务数据进行预测，同时参考了被评估企业提供的 2017-2022 年盈利预测表和相关预测说明、未来年度发展规划等资料。被评估公司管理层对其提供的企业未来盈利预测所涉及的相关数据和资料的真实性、科学性和完整性，以及企业未来盈利预测的合理性和可实现性负责。本评估报告是在被评估企业提供的预测数据资料的基础上做出的。

2、目前被评估单位主要在荆州市开展智慧城市的相关技术咨询业务。截止评估报告日已签订的“荆州市荆楚云平台建设和运营咨询服务项目”及“荆楚云区县合作运营合同”，并在积极洽谈“荆州智慧景区项目”、“荆州智慧养老服务平台”及“智慧城市数据交换平台”等项目。上述项目被评估单位是与荆州市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作。荆州市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为湖北省延华高投智慧城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北省延华高投智慧城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委托方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长期投资单位。

3、南京康逸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被评估单位认缴 900 万元，股权比例 90%。截止评估基准日尚未实缴。南京康逸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尚未实际开展业务，根据目前被评估单位的财务状况，暂无法完成实缴出资。故根据谨慎性原则，本次评估未考虑南京康逸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4、按照自 2009 年施行的增值税条例，购置的设备进项税额可以抵扣。本次对设备类资产进行评估时，在重置成本的计算结果中扣除了设备购置时发生的增值税，但未考虑因该事项所引起的其他相关税务因素对评估价值的影响。

5、企业未提供评估人员也未发现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日之间存在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的事项。

6、评估结论中不考虑控股股权或少数股权因素产生的溢价或折价，也没有考虑流动性因素引起的折价。

7、本评估结论与委估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存在增减变动，4、评估报告中没有考虑由此引起被评估单位有关纳税义务的变化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8、截止评估报告日，根据委托方及相关当事方的说明，没有发现被评估单位存在其他任何重大事项。

9、评估人员没有发现其他可能影响评估结论，且非评估人员执业水平和能力所能评定估算的重大特殊事项。但是，报告使用者应当不完全依赖本报告，而应对资产的权属状况、价值影响因素及相关内容作出自己的独立判断，并在经济行为中适当考虑。

10、评估基准日财务报表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出具专项审计报告审定，本次评估部分引用了该审计报告结论。本报告签字评估师了解所引用的专家意见或审计报告结论的取得过程，并承担引用专家意见或审计报告结论的相关责任。

以上特别事项提请报告使用者予以关注。

十二、 评估报告使用限制

- 1、本评估报告只能用于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
- 2、本评估报告只能由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报告使用者使用。
- 3、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的价格，评估结论不当被认为是对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 4、评估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

开的媒体，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除外。

5、本评估结论自评估基准日起壹年内使用有效，本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自评估基准日至2018年7月30日止。

十三、 评估报告日

本评估报告日：2017年8月21日。

(以下无正文)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地址：中国·上海迎勋路168号16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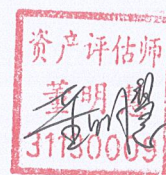
邮编：200011

传真：021-63767768

电话：021-63788398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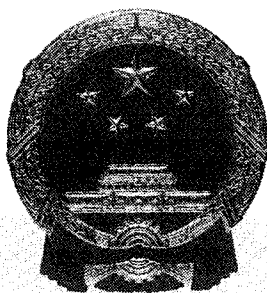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

附件：

除特别注明的外，其余均为复印件

- 1、委托方和被评估单位营业执照；
- 2、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审计报告；
- 3、委托方承诺函（原件）；
- 4、被评估单位承诺函（原件）；
- 5、签字资产评估师承诺函（原件）；
- 6、评估机构资格证书；
- 7、评估机构营业执照副本；
- 8、签字资产评估师资格证书登记卡；
- 9、收益法评估汇总表；
- 10、资产基础法评估明细表。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34057153P
证照编号 000000002017080300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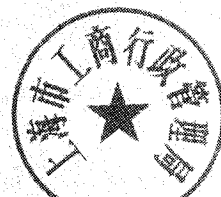
名称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上海市普陀区西康路 1255 号 6 楼 602 室
法定代表人 顾燕芳
注册资本 人民币 71603.8334 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1 年 12 月 4 日
营业期限 2001 年 12 月 4 日 至 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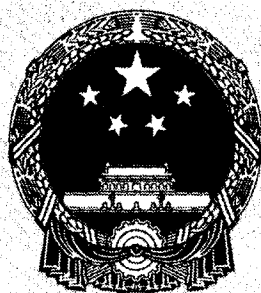
工程管理、云平台服务、云软件服务、机电设备安装建设工程专业施工、消防设施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专业施工、环保建设工程专业施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计算机专业四技服务、智能化、信息化与节能的设备与系统的运行维护服务、从事节能领域、医疗信息化领域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与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合同能源管理、医疗软件、交通软件、能源软件、旅行软件、智能化管理系统的开发与销售、销售电子产品、通信设备、机电产品、仪器仪表、计算机及配件、承包境外建筑智能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施工和监理项目，对外派遣实施境外智能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商务咨询服务，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7 年 08 月 03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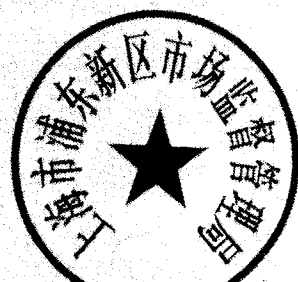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055857394N

证照编号 15000000201707120380

名称 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上丰路 977 号 1 幢 B 座 672 室
法定代表人 周玲玲
注册资本 人民币 900.0000 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2 年 10 月 16 日
营业期限 2012 年 10 月 16 日至 2032 年 10 月 15 日
经营范围 从事信息技术、健康科技、网络技术、电子科技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计算机产品、通信产品、电子产品的研发、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7 年 07 月 12 日

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17]15983号

目 录

审计报告	1
财务报表	3
财务报表附注	17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17] 15983 号

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7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7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合并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项 目	2017年7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45,294.81	10,295.80	2,418,930.88	六、（一）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92,363.56	233,598.56	80,960.60	六、（二）
预付款项	8,875.42	28,674.48	133,465.01	六、（三）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83,759.30	1,209,976.79	1,300,677.03	六、（四）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0,020.80	79,850.57	63,253.11	六、（五）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214.25	10,138.18		六、（六）
流动资产合计	3,590,528.14	1,572,534.38	3,997,286.6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448.90	55,227.33	102,196.15	六、（七）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448.90	55,227.33	102,196.15	
资产总计	3,618,977.04	1,627,761.71	4,099,482.78	

法定代表人：周玲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陆凯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凯伟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项 目	2017年7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1,310.00	16,410.00	910,000.00	六、（八）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72,786.41	60,028.11	112,151.27	六、（九）
应付职工薪酬	935.14	647.50	27,196.55	六、（十）
应交税费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02,711.30	485,644.00	191,552.92	六、（十一）
其他应付款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17,742.85	562,729.61	1,240,900.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 债 合 计	717,742.85	562,729.61	1,240,900.7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9,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	六、（十二）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131,504.16	-8,915,350.95	-7,141,392.96	六、（十三）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68,495.84	84,649.05	1,858,607.04	
少数股东权益	1,032,738.34	980,383.05	999,975.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01,234.19	1,065,032.10	2,858,582.04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3,618,977.04	1,627,761.71	4,099,482.78	

法定代表人：周玲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陆凯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凯伟

合并利润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项 目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3,171,872.55	3,518,224.62	1,180,652.80	六、(十四)
其中：营业收入	3,171,872.55	3,518,224.62	1,180,652.8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35,153.25	1,781,812.96	2,168,949.65	六、(十四)
其中：营业成本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165.00	11,921.27		六、(十五)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171,083.89	3,617,757.75	4,615,639.64	六、(十六)
财务费用	2,145.48	3,105.88	-34,330.03	六、(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其他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53,324.93	-1,896,373.24	-5,569,606.4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72,877.22	103,500.00	384,076.80	六、(十八)
加：营业外收入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0.06	676.70	267.38	六、(十九)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836,202.09	-1,793,549.94	-5,185,797.0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36,202.09	-1,793,549.94	-5,185,797.04	
减：所得税费用	1,836,202.09	-1,793,549.94	-5,185,797.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1,783,846.79	-1,773,957.99	-5,185,772.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355.30	-19,591.95	-25.00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36,202.09	-1,793,549.94	-5,185,797.04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83,846.79	-1,773,957.99	-5,185,772.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2,355.30	-19,591.95	-25.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周玲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陆凯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凯伟

合并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项 目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28,319.98	2,631,437.04	2,243,992.5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66,587.58	683,043.82	423,556.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94,907.56	3,314,480.86	2,667,549.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823.17	100,077.84	670,890.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7,690.62	2,703,091.71	2,931,579.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526.97	126,695.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1,870.89	3,161,813.44	4,165,383.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6,911.65	6,091,678.56	7,767,853.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7,995.91	-2,777,197.70	-5,100,304.70	六、(二十)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96.90	6,437.38	35,202.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96.90	6,437.38	35,202.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96.90	-6,437.38	-35,202.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0,000.00	2,375,000.00	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	2,375,000.00	1,9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0,000.00	2,000,000.00	1,59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	2,000,000.00	1,59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5,000.00	31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634,999.01	-2,408,635.08	-4,825,506.97	六、(二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95.80	2,418,930.88	7,244,437.85	六、(二十)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645,294.81	10,295.80	2,418,930.88	六、(二十)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法定代表人：周玲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陆凯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凯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年1-7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										-8,915,350.95	980,383.05	1,065,032.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000,000.00										-8,915,350.95	980,383.05	1,065,032.1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83,846.79	52,355.30	1,836,202.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83,846.79	52,355.30	1,836,202.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										-7,131,504.16	1,032,738.34	2,901,234.19
法定代表人：周玲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陆凯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凯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6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9,000,000.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陆凯伟													980,383.05	-8,915,350.95	1,065,032.10
法定代表人: 周玲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陆凯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5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										-1,955,620.92		7,044,379.0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000,000.00										-1,955,620.92		7,044,379.0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85,772.04	999,975.00	-4,185,797.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85,772.04	-25.00	-5,185,797.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	1,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000,000.00	1,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分配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利润重新计量或资产减值或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										-7,141,392.96	999,975.00	2,858,582.04
法定代表人: 周玲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陆凯伟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17年7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7,514.95	9,475.83	2,319,180.8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92,363.56	233,598.56	80,960.60	十二、(一)
预付款项	2,640.00	19,330.48	133,465.0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62,465.63	412,547.79	400,677.03	十二、(二)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0,020.80	79,850.57	63,253.1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214.25	10,785.68		
流动资产合计	2,235,219.19	765,588.91	2,997,536.6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448.90	55,227.33	102,196.1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448.90	55,227.33	102,196.15	
资 产 总 计	2,263,668.09	820,816.24	3,099,732.78	

法定代表人：周玲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陆凯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凯伟

资产负债表（续）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项 目	2017年7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拆入资金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10,000.00	
预收款项	41,310.00	16,41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12,151.27	
应付职工薪酬	72,786.41	60,028.11	27,196.55	
应交税费	820.64	647.5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91,552.92	
其他应付款	574,900.30	482,529.0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240,900.74	
流动负债合计	689,817.35	559,614.61	1,240,900.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9,817.35	559,614.61	1,240,900.74	
负 债 合 计	689,817.35	559,614.61	1,240,900.7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9,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426,149.26	-8,738,798.37	-7,141,167.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73,850.74	261,201.63	1,858,832.04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2,263,668.09	820,816.24	3,099,732.78	

法定代表人：周玲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陆凯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凯伟

利润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项 目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3,171,872.55	3,518,224.62	1,180,652.80	十二、（三）
其中：营业收入	3,171,872.55	3,518,224.62	1,180,652.8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30,823.44	5,218,723.57	6,750,009.26	十二、（三）
其中：营业成本	1,235,153.25	1,781,812.96	2,168,949.6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5.00	11,921.2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93,429.47	3,422,655.60	4,615,639.64	
财务费用	2,075.72	2,333.74	-34,580.03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其他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41,049.11	-1,700,498.95	-5,569,356.46	
加：营业外收入	71,600.00	103,500.00	384,076.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31.46	267.38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12,649.11	-1,597,630.41	-5,185,547.04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2,649.11	-1,597,630.41	-5,185,547.0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12,649.11	-1,597,630.41	-5,185,547.0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周玲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陆凯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凯伟

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项 目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28,319.98	2,631,437.04	2,243,992.5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3,556.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587.58	681,726.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4,907.56	3,313,163.80	2,667,549.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4,823.17	100,077.84	670,890.8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0,430.03	2,562,739.13	2,931,579.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526.97	126,695.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9,956.04	3,201,918.93	3,265,133.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7,736.21	5,991,431.47	6,867,603.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28.65	-2,678,267.67	-4,200,054.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000.00	1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000.00	15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96.90	6,437.38	35,202.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135.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132.23	6,437.38	35,202.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867.77	143,562.62	-35,202.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	2,225,000.00	9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	2,225,000.00	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	2,000,000.00	1,59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000.00	2,000,000.00	1,59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000.00	-69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8,039.12	-2,309,705.05	-4,925,256.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9,475.83	2,319,180.88	7,244,437.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514.95	9,475.83	2,319,180.88	

法定代表人：周玲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陆凯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凯伟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										-8,738,798.37	261,201.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000,000.00										-8,738,798.37	261,201.6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12,649.11	1,312,649.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12,649.11	1,312,649.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										-7,426,149.26	1,573,850.74

法定代表人：周玲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陆凯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凯伟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6年度										金额单位: 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										-7,141,167.96	1,858,832.0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000,000.00										-7,141,167.96	1,858,832.0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97,630.41	-1,597,630.4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97,630.41	-1,597,630.4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										-8,738,798.37	261,201.63
法定代表人: 周玲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陆凯伟

法定代表人: 周玲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陆凯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陆凯伟

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

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 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注册资本: 90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周玲玲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上丰路 977 号 1 幢 B 座 672 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055857394N

经营范围: 从事信息技术、健康科技、网络技术、电子科技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 计算机产品、通信产品、电子产品的研发、销售, 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2 年 10 月 16 日至 2032 年 10 月 15 日

(二) 历史沿革

1、公司设立

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原名“上海测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由自然人周玲玲、乐金、毛磊共同以货币资金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于 2012 年 8 月 29 日召开股东大会并签订公司章程,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100.00 万元。于 2012 年 10 月 16 日获得由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 310115002030326。

初始成立时, 公司股东构成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实收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周玲玲	82.14	82.14	82.14	货币
乐金	8.93	8.93	8.93	货币
毛磊	8.93	8.93	8.93	货币
合计	<u>100.00</u>	<u>100.00</u>	<u>100.00</u>	

本次出资事项业经上海高仁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12 年 9 月 21 日出具沪高仁(2012)第 012128 号验资报告。

2、第一次股权变更

2013 年 4 月 14 日，毛磊与周玲玲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由毛磊将其持有公司 8.93% 的股权以 8.938 万元转让予周玲玲。2013 年 4 月 24 日公司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上述变更，并于同日修订公司章程。2013 年 6 月 4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准上述变更。

本次股权变更后，公司股东构成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周玲玲	91.07	91.07	91.07	货币
乐金	8.93	8.93	8.93	货币
合计	<u>100.00</u>	<u>100.00</u>	<u>100.00</u>	

3、第一次增资

2013 年 7 月 26 日公司作出股东会决议并于同日修订公司章程，将注册资本从 100.00 万元增加至 500.00 万元。本次增资实行分期性出资，分别以知识产权和货币出资。各股东以知识产权（无形资产）非专利技术出资 350.00 万元并于 2013 年 7 月 26 日之前交足，其中自然人股东周玲玲认缴 318.745 万元，自然人股东乐金认缴 31.255 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50.00 万元并于 2015 年 7 月 25 日之前交足，其中自然人股东周玲玲认缴 45.535 万元，自然人股东乐金认缴 4.465 万元。2013 年 8 月 27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准上述变更。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周玲玲	455.35	91.07	91.07	货币
		318.75		知识产权
乐金	44.65	8.93	8.93	货币
		31.25		知识产权
合计	<u>500.00</u>	<u>450.00</u>	<u>100.00</u>	

本次出资事项业经上海锦鸿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13 年 8 月 21 日出具沪金鸿验字(2013)Y2-0492 号验资报告。

本次投资款知识产权部分由北京中恒正源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评估，并于 2013 年 7 月 26 日出具中恒正源评报字[2013]第 1120 号评估报告。

4、第一次减资

2014 年 6 月 25 日公司作出股东会决议并于同日修订公司章程，将注册资本从 500.00 万元减少至 100.00 万元。各股东减少以知识产权（无形资产）非专利技术出资 350.00 万元，其中自然人股东周玲玲减少 318.745 万元，自然人股东乐金减少 31.255 万元。各股东减少以货币出资 50.00

万元，其中自然人股东周玲玲减少 45.535 万元，自然人股东乐金减少 4.465 万元。2014 年 8 月 21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准上述变更。

本次转让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周玲玲	91.07	91.07	91.07	货币
乐金	8.93	8.93	8.93	货币
合计	<u>100.00</u>	<u>100.00</u>	<u>100.00</u>	

5、第二次股权变更

2014 年 12 月 22 日，自然人股东周玲玲及股东乐金分别与上海延华高科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由周玲玲将其持有公司 3.4289% 的股权以人民币 3.4289 万元转让予上海延华高科有限公司，约定由乐金将其持有公司 2.3403% 的股权以人民币 2.3403 万元转让予上海延华高科有限公司。同日，公司作出股东会决议并修订公司章程，将注册资本从 100.00 万元增加至 128.2051 万元，其中自然人股东刘耀辉投资 100.00 万元溢价认缴 3.5256 万元的注册资本，其余 96.4744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其中自然人股东胡黎明投资 200.00 万元溢价认缴 7.0513 万元的注册资本，其余 192.9487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其中深圳市新泰科投资有限公司投资 500.00 万元溢价认缴 17.6282 万元的注册资本，其余 482.3718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2015 年 2 月 5 日，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周玲玲	87.64	87.64	68.36	货币
乐金	6.59	6.59	5.14	货币
上海延华高科有限公司	5.77	5.77	4.50	货币
刘耀辉	3.53	3.53	2.75	货币
胡黎明	7.05	7.05	5.50	货币
深圳市新泰科投资有限公司	17.63	17.63	13.75	货币
合计	<u>128.21</u>	<u>128.21</u>	<u>100.00</u>	

6、第一次公司名称变更及第二次增资

2015 年 3 月 9 日公司作出股东会决议并于同日修订公司章程，将公司名称由“上海测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延华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将注册资本从 128.2051 万元增加至 900.00 万元，由公司的资本公积 771.7949 万元转增注册资本 771.7949 万元，其中自然人股东周玲玲认缴 527.60 万元，自然人股东乐金认缴 39.67 万元，股东上海延华高科有限公司认缴 34.73 万元，自然人股东刘耀辉认缴 21.22 万元，股东深圳市新泰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认缴 106.12 万元，自然人股东胡黎明认缴 39.67 万元。2015 年 4 月 1 日，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

2015 年 1 月 29 日，公司股东深圳市新泰科投资有限公司变更名称为深圳市新泰科投资股份有

限公司。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周玲玲	615.21	615.21	68.36	货币
乐金	16.26	16.26	5.11	货币
上海延华高科有限公司	40.50	40.50	4.50	货币
刘耀辉	24.75	24.75	2.75	货币
深圳市新泰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23.75	123.75	13.75	货币
胡黎明	49.50	49.50	5.50	货币
合计	<u>900.00</u>	<u>900.00</u>	<u>100.00</u>	

7、第三次股权变更

2017年3月30日，上海延华高科有限公司与上海欧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由上海延华高科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4.50%的股权以人民币5.7692万元转让予上海欧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同日公司作出股东会决议并修订公司章程。2017年6月14日，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周玲玲	615.21	615.21	68.36	货币
乐金	16.26	16.26	5.11	货币
上海欧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50	40.50	4.50	货币
刘耀辉	24.75	24.75	2.75	货币
深圳市新泰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23.75	123.75	13.75	货币
胡黎明	49.50	49.50	5.50	货币
合计	<u>900.00</u>	<u>900.00</u>	<u>100</u>	

8、第四次股权变更

2017年6月20日，自然人周玲玲、乐金与王婧雯、杨俊芳、马国英、刘黎霞、汪岚、王爱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由周玲玲将其持有公司15.47%的股权以人民币309.47万元转让予王婧雯，将其持有公司6.96%的股权以人民币139.26万元转让予杨俊芳，将其持有公司1.27%的股权以人民币25.32万元转让予马国英，将其持有公司1.27%的股权以人民币25.32万元转让予刘黎霞，将其持有公司1.27%的股权以人民币25.32万元转让予汪岚，将其持有公司1.90%的股权以人民币37.98万元转让予王爱华，约定由乐金将其持有公司2.28%的股权以人民币37.98万元转让予王婧雯，同日公司作出股东会决议修订公司章程。2017年7月5日，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上

述变更。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周玲玲	361.98	361.98	40.22	货币
乐金	25.74	25.74	2.86	货币
上海欧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50	40.50	4.50	货币
刘耀辉	24.75	24.75	2.75	货币
深圳市新泰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23.75	123.75	13.75	货币
胡黎明	49.50	49.50	5.50	货币
王婧雯	159.75	159.75	17.75	货币
杨俊芳	62.64	62.64	6.96	货币
马国英	11.43	11.43	1.27	货币
刘黎霞	11.43	11.43	1.27	货币
汪岚	11.43	11.43	1.27	货币
王爱华	17.10	17.10	1.90	货币
合计	<u>900.00</u>	<u>900.00</u>	<u>100</u>	

9、第二次公司名称变更

2017年6月20日公司作出股东会决议并于同日修订公司章程，将公司名称由“上海延华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7月12日，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

（三）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周玲玲。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管理局于2017年8月15日批准报出。

另外，除特殊说明外，本财务报表附注涉及公司简称如下：

序号	级次	企业名称	简称
1	2	南京康逸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康逸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评价了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

本公司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经营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四）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本公司本期无计量属性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五）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

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九）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

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額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十）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一般以将金额 5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1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

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个别计价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实地盘存制度。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二）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及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该非流动资产或该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2. 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或该处置组作出决议并取得适当批准；

3. 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和负债，分类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

终止经营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于经营上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在本公司内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公司将该项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该项资产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按上述原则处理。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

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五）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 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除拥有永久所有权的土地，不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	20.00-33.33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	20.00-33.33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 以上（含 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 以上（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 以上（含 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十六）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七）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八）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软件	5
非专利技术	5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4.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5.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

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

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本公司的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1） 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2. 离职后福利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按确定的折现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

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本公司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本公司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在确定该归属期间时，不考虑仅因未来工资水平提高而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显著增加的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

(1)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本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

(2)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二十二)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

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三）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四）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1.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标准

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政府相关文件综合判断为资产性政府补助，企业划分为与资产相关。

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政府相关文件综合判断为收益性政府补助，企业划分为与收益相关。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同时考虑实际情况判断为资产相关或者收益相关。

2.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当期损

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情况按照下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2）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本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其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二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六）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

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七)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率 (%)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1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3
河道管理费	应缴流转税税额	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 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无。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的变更

1、执行《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税金及附加 调增合并利润表税金及附加 2016 年度金额 5,914.10 元，调减合并利润表管理费用 2016 年度金额 5,914.10 元。
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本公司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	调增母公司利润表税金及附加 2016 年度金额 5,914.10 元，调减母公司利润表管理费用 2016 年度金额 5,914.10 元。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修订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颁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的通知，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其他收益
本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营业外收入”与“其他收益”科目本期无调整。
因本公司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均属于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其他收益”项目为零，故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本期无影响。	

(二) 会计估计的变更

无。

(三) 前期差错更正

无。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7年7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645,294.81	10,295.80	2,418,930.88
合计	<u>645,294.81</u>	<u>10,295.80</u>	<u>2,418,930.88</u>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 期末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的货币资金：无。

(二) 应收账款

1. 分类列示

类别	2017年7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 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0,000.00	62.80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2,363.56	37.20	
合计	<u>1,592,363.56</u>	<u>100</u>	

(续上表)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 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3,598.56	100	
合计	<u>233,598.56</u>	<u>100</u>	

(续上表)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960.60	100		
合计	<u>80,960.60</u>	<u>100</u>		

2.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7 年 7 月 31 日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荆州市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预计可收回
合计	<u>1,000,000.00</u>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7 年 7 月 31 日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11,973.56			预计可收回
上海红宁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			预计可收回
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预计可收回
南京紫台星河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31,400.00			预计可收回
遵义市新区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新火车站城市组团项目部	<u>8,990.00</u>			预计可收回
合计	<u>592,363.56</u>			

4.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2017 年 7 月 31 日	余额占比 (%)	坏账准备金额
荆州市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62.80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11,973.56	25.87	
上海红宁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	6.28	
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2.51	
南京紫台星河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31,400.00	1.97	
合计	<u>1,583,373.56</u>	<u>99.43</u>	

(三) 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7年7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8,875.42	28,674.48	133,465.01
合计	<u>8,875.42</u>	<u>28,674.48</u>	<u>133,465.01</u>

注：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四)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类别	2017年7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60,000.00	74.78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3,759.30	25.22		
合计	<u>1,283,759.30</u>	<u>100</u>		

(续上表)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10,000.00	75.21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9,976.79	24.79		
合计	<u>1,209,976.79</u>	<u>100</u>		

(续上表)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10,000.00	69.96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 提比例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0,677.03	30.04		
合计	<u>1,300,677.03</u>	<u>100</u>		

2.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7 年 7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周玲玲	960,000.00			预计可收回
合计	<u>960,000.00</u>			

3. 按性质分类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余额

款项性质	2017 年 7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往来款	960,000.00	910,000.00	960,000.00
押金、保证金	316,091.00	186,954.6	246,958.6
员工备用金	7,668.30	113,022.19	143,718.43
合计	<u>1,283,759.30</u>	<u>1,209,976.79</u>	<u>1,300,677.03</u>

4.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7 年 7 月 31 日	账龄	余额占比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周玲玲	往来款	960,000.00	1-2 年	74.78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	225,200.00	1 年以内	17.54	
上海浙大网新德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押金	46,641.00	3-4 年	3.63	
南京紫金(建邺)科技创业特区创业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押金	30,000.00	1-2 年	2.34	
上海创智空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14,250.00	1-2 年	1.11	
合计		<u>1,276,091.00</u>		<u>99.40</u>	

(五) 存货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7 年 7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0,020.80		30,020.80
合计	<u>30,020.80</u>		<u>30,020.80</u>

(续上表)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9,850.57		79,850.57
合计	<u>79,850.57</u>		<u>79,850.57</u>

(续上表)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3,253.11		63,253.11
合计	<u>63,253.11</u>		<u>63,253.11</u>

(六) 其他流动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7年7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	30,214.25	10,138.18	
合计	<u>30,214.25</u>	<u>10,138.18</u>	

(七) 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7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u>212,837.72</u>	<u>6,437.38</u>		<u>219,275.10</u>	<u>2,996.90</u>		<u>222,272.00</u>
其中：电子设备	208,648.32	6,437.38		215,085.70	2,996.90		218,082.60
办公设备	4,189.40			4,189.40			4,189.40
二、累计折旧合计	<u>110,641.57</u>	<u>53,406.20</u>		<u>164,047.77</u>	<u>29,775.33</u>		<u>193,823.10</u>
其中：电子设备	109,280.39	52,380.44		161,660.83	29,176.97		190,837.80
办公设备	1,361.18	1,025.76		2,386.94	598.36		2,985.30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u>102,196.15</u>			<u>55,227.33</u>			<u>28,448.90</u>
其中：电子设备	99,367.93			53,424.87			27,244.80
办公设备	2,828.22			1,802.46			1,204.10

2. 报告期无暂时闲置固定资产情况。
3. 报告期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八) 预收款项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7年7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32,510.00	16,410.00	910,000.00
1年以上	8,800.00		
合计	<u>41,310.00</u>	<u>16,410.00</u>	<u>910,000.00</u>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九) 应付职工薪酬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7年7月31日
短期薪酬	91,689.63	2,321,579.54	2,353,241.06	60,028.11	576,361.03	573,799.69	62,589.45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	20,461.64	330,036.51	350,498.15		184,375.53	174,178.57	10,196.96
负债	112,151.27	2,651,616.05	2,703,739.21	60,028.11	760,736.56	747,978.26	72,786.41
合计							
2. 短期薪酬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7年7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7,453.17	1,897,343.87	1,904,768.93	60,028.11	398,102.14	404,392.34	53,737.91
二、职工福利费		132,925.88	132,925.88		27,293.00	27,293.00	
三、社会保险费	9,256.46	148,429.79	157,686.25		96,825.89	91,354.35	5,471.54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7,794.92	126,082.60	133,877.52		83,974.63	79,249.21	4,725.42
2. 工伤保险费	974.36	14,661.50	15,635.86		8,270.17	7,772.76	497.41
3. 生育保险费	487.18	7,685.69	8,172.87		4,581.09	4,332.38	248.71
四、住房公积金	14,980.00	142,880.00	157,860.00		54,140.00	50,760.00	3,380.00
合计	91,689.63	2,321,579.54	2,353,241.06	60,028.11	576,361.03	573,799.69	62,589.45

3.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7 月		2017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缴费金额	应付未付金额	2016 年缴费金额	应付未付金额	缴费金额	应付未付金额	2017 年 7 月 31 日	应付未付金额
基本养老保险		19,487.28	333,633.82		169,645.19			
失业保险		974.36	16,864.33		4,533.38			
合计		<u>20,461.64</u>	<u>350,498.15</u>		<u>174,178.57</u>			

(十)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7年7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 增值税			27,196.55
2.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935.14	647.50	
合计	<u>935.14</u>	<u>647.50</u>	<u>27,196.55</u>

(十一) 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17年7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往来款	572,534.00	440,289.00	15,035.00
员工补贴款	27,177.30		
代扣代缴款项		3,115.00	
其他	3,000.00	42,240.00	176,517.92
合计	<u>602,711.30</u>	<u>485,644.00</u>	<u>191,552.92</u>

(十二)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周玲玲	6,152,350.00	68.36			6,152,350.00	68.36
深圳市新泰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237,500.00	13.75			1,237,500.00	13.75
乐金	462,650.00	5.14			462,650.00	5.14
胡黎明	495,000.00	5.50			495,000.00	5.50
刘耀辉	247,500.00	2.75			247,500.00	2.75
上海延华高科技有限公司	405,000.00	4.50			405,000.00	4.50
合计	<u>9,000,000.00</u>	<u>100</u>			<u>9,000,000.00</u>	<u>100</u>

(续上表)

投资者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2017年7月31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周玲玲	6,152,350.00	68.36		2,532,600.00	3,619,750.00	40.22
深圳市新泰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237,500.00	13.75			1,237,500.00	13.75
乐金	462,650.00	5.14		205,200.00	257,450.00	2.86
胡黎明	495,000.00	5.50			495,000.00	5.50
刘耀辉	247,500.00	2.75			247,500.00	2.75

投资者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2017年7月31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上海延华高科技有限公司	405,000.00	4.50		405,000.00		
上海欧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5,000.00		405,000.00	4.50
王婧雯			1,597,500.00		1,597,500.00	17.75
杨俊芳			626,400.00		626,400.00	6.96
马国英			114,300.00		114,300.00	1.27
刘黎霞			114,300.00		114,300.00	1.27
江岚			114,300.00		114,300.00	1.27
王爱华			171,000.00		171,000.00	1.90
合计	<u>9,000,000.00</u>	<u>100</u>	<u>3,142,800.00</u>	<u>3,142,800.00</u>	<u>9,000,000.00</u>	<u>100</u>

注：报告期内增减变动说明详见附注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十三）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8,915,350.95	-7,141,392.96	-1,955,620.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本期期初未分配利润	<u>-8,915,350.95</u>	<u>-7,141,392.96</u>	<u>-1,955,620.92</u>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783,846.79	-1,773,957.99	-5,185,772.0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对普通股股东的分配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u>-7,131,504.16</u>	<u>-8,915,350.95</u>	<u>-7,141,392.96</u>

（十四）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171,872.55	3,518,224.62	1,180,652.80
合计	<u>3,171,872.55</u>	<u>3,518,224.62</u>	<u>1,180,652.80</u>
主营业务成本	1,235,153.25	1,781,812.96	2,168,949.65

项 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合计	<u>1,235,153.25</u>	<u>1,781,812.96</u>	<u>2,168,949.65</u>

(十五)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计缴标准
城市维护建设税		711.79		见四、税项
教育费附加		4,730.09		见四、税项
河道管理费		395.73		见四、税项
印花税	165.00	6,083.66		
合计	<u>165.00</u>	<u>11,921.27</u>		

(十六) 管理费用

1. 分类列示

费用性质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职工薪酬	750,936.56	2,634,816.05	3,031,349.56
折旧	29,775.33	53,406.20	46,188.19
差旅费	69,655.16	370,248.18	512,027.80
水电费	10,289.79	15,578.86	21,498.50
办公费	53,279.85	63,210.32	144,660.60
租赁费	157,128.19	320,830.43	390,040.00
物业费	18,877.44	37,733.28	39,870.18
咨询服务费	57,010.99	86,085.68	307,888.81
招待费	11,749.17	29,143.12	105,905.20
其他	12,381.41	6,705.63	16,210.80
合计	<u>1,171,083.89</u>	<u>3,617,757.75</u>	<u>4,615,639.64</u>

(十七) 财务费用

费用性质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833.49	1,479.72	39,479.68
汇兑损益			
手续费	2,978.97	4,585.60	5,149.65
合计	<u>2,145.48</u>	<u>3,105.88</u>	<u>-34,330.03</u>

(十八) 营业外收入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计入 2017 年 1-7 月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1. 政府补助	1,071,600.00	103,500.00	384,000.00	1,071,600.00
2. 其他	1,277.22		76.80	1,277.22
合计	<u>1,072,877.22</u>	<u>103,500.00</u>	<u>384,076.80</u>	<u>1,072,877.22</u>

(十九)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7 年 1 月-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工商、税务、行政性罚款(不可税前列支)	0.06	676.70	267.38	0.06
合计	<u>0.06</u>	<u>676.70</u>	<u>267.38</u>	<u>0.06</u>

(二十)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36,202.09	-1,793,549.94	-5,185,797.04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9,775.33	53,406.20	36,720.79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829.77	-16,597.46	-50,447.5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12,748.45	42,852.81	-275,108.7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4,937.17	-1,063,309.31	374,327.78
其他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637,995.91</u>	<u>-2,777,197.70</u>	<u>-5,100,304.70</u>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45,294.81	10,295.80	2,418,930.8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295.80	2,418,930.88	7,244,437.8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634,999.01</u>	<u>-2,408,635.08</u>	<u>-4,825,506.97</u>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7 年 7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u>645,294.81</u>	<u>10,295.80</u>	<u>2,418,930.88</u>
其中：1. 库存现金			
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45,294.81	10,295.80	2,418,930.88
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645,294.81</u>	<u>10,295.80</u>	<u>2,418,930.88</u>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京康逸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网络技术	90.00		90.00	设立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本公司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2.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周玲玲

3.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年7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周玲玲	960,000.00	910,000.00	960,000.00
小计		<u>960,000.00</u>	<u>910,000.00</u>	<u>960,000.00</u>

（2）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年7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周玲玲	480,035.00	347,790.00	15,035.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	92,499.00	92,499.00	
小计		<u>572,534.00</u>	<u>440,289.00</u>	<u>15,035.00</u>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无。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分类列示

类别	2017 年 7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0,000.00	62.80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2,363.56	37.20		
合计	<u>1,592,363.56</u>	<u>100</u>		

(续上表)

类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3,598.56	100		
合计	<u>233,598.56</u>	<u>100</u>		

(续上表)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960.60	100		
合计	<u>80,960.60</u>	<u>100</u>		

2.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7 年 7 月 31 日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荆州市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预计可收回
合计	<u>1,000,000.00</u>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7年7月31日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11,973.56			预计可收回
上海红宁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			预计可收回
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预计可收回
南京紫台星河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31,400.00			预计可收回
遵义市新区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新 火车站城市组团项目部	<u>8,990.00</u>			预计可收回
合计	<u>592,363.56</u>			

4.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2017年7月31日	余额占比(%)	坏账准备金额
荆州市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62.80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11,973.56	25.87	
上海红宁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	6.28	
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2.51	
南京紫台星河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31,400.00	1.97	
合计	<u>1,583,373.56</u>	<u>99.43</u>	

(二)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类别	2017年7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 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 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62,465.63	100.00	
合计	<u>462,465.63</u>	<u>100</u>	

(续上表)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12,547.79	100.00		
合计	<u>412,547.79</u>	<u>100</u>		

(续上表)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0,677.03	100.00		
合计	<u>400,677.03</u>	<u>100</u>		

2. 按性质分类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余额

款项性质	2017年7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往来款	168,706.33	232,571.00	100,000.00
保证金、押金	286,091.00	156,954.60	200,317.60
备用金	7,668.30	23,022.19	100,359.43
合计	<u>462,465.63</u>	<u>412,547.79</u>	<u>400,677.03</u>

3. 期末其他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2017年7月31日	余额占比 (%)	坏账准备金额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5,200.00	48.70	
南京康逸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8,706.33	23.51	
周玲玲	60,000.00	12.97	
上海浙大网新德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6,641.00	10.09	
上海创智空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250.00	3.08	
合计	<u>454,797.33</u>	<u>98.34</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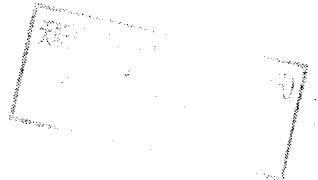
(三)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171,872.55	3,518,224.62	1,180,652.80
合计	<u>3,171,872.55</u>	<u>3,518,224.62</u>	<u>1,180,652.80</u>
主营业务成本	1,235,153.25	1,781,812.96	2,168,949.65
合计	<u>1,235,153.25</u>	<u>1,781,812.96</u>	<u>2,168,949.65</u>



姓 名 叶慧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9-10-0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011119791004078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4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姓 名 李 涛 波
Full name 李 涛 波
性 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3-10-12
Date of birth 1983-10-12
工作单位 天 垣 恒 利 年 中 律 师 事 务 所 特 聘 员
Working unit 天 垣 恒 利 年 中 律 师 事 务 所 特 聘 员
身份证号码 31011019831012447X
Identity card No. 31011019831012447X

6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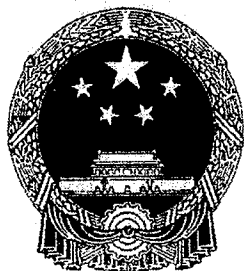


2017年 4月 3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m /d



营业执照

(副本) (1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5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下期出资时间为2016年06月30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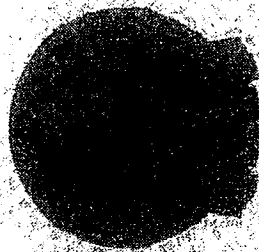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2017年08月21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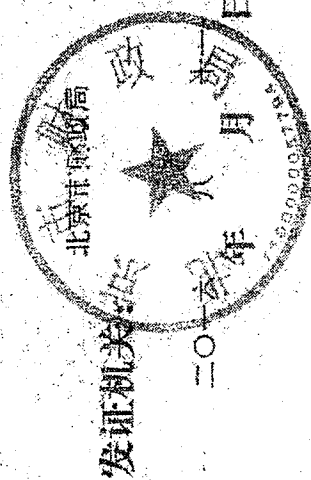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邱靖之
办公场所: 北京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1和A-5区域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50
注册资本(出资额): 613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11-14

证书序号: NO. 0197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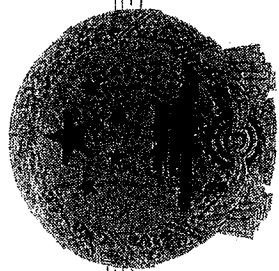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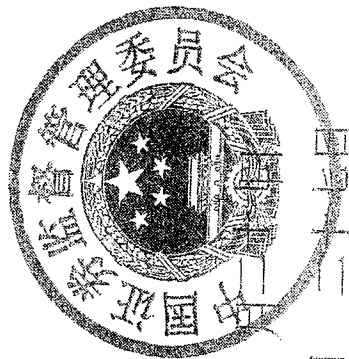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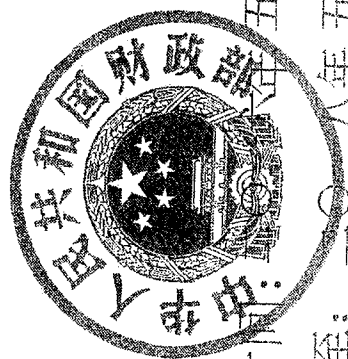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444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邱靖之



证书号: 08

发证时间: 二〇〇八年五月二十五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〇年五月二十七日

资产评估项目委托方承诺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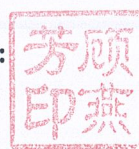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我公司拟股权收购事宜,我方委托贵方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方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获批准;
2. 我方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是真实、准确、完整、合规,有关重大事项如实地充分揭示;
3.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
4.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5.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提交日期间发生影响评估行为及结果的事项,对其披露及时、完整;
6. 不干预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独立客观公正执业;
7. 按照国家有关评估执业收费的规定支付评估费用。

委托方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盖章) 签字:



年月日

资产评估项目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事宜，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托贵方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我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方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资产评估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获批准；
2. 我方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是真实、准确、完整、合规，有关重大事项如实地充分揭示；
3.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我方资产与经济行为涉及的我方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
4. 纳入评估范围的我方资产权属明确，我方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5.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我方资产在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提交日期间发生影响评估行为及结果的事项，我方对其披露及时、完整；
6. 不干预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独立客观公正执业。

被评估单位：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盖章）签字：：



年月日

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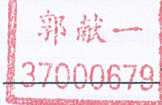
受贵方委托,以2017年7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组织资产评估师对贵方因拟股权收购事宜涉及的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认真的清查核实、评定估算,并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书,在假设条件成立的情况下,我们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资产评估行为严格按照评估准则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行;
- 2.核实评估委托方提供的评估委托范围与资产占有方提供的资产范围相一致,不重复、不遗漏;
- 3.对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各类资产按规定进行合理的抽查、核实,没有发现问题;
- 4.评估方法选用经过相关性分析,恰当、合理,选用依据充足;
- 5.选用的参数、数据、资料等权威、可靠,修正因素考虑得当,可以充分发挥技术支撑的作用;
- 6.影响资产评估价值的主要因素考虑周全,没有遗漏;
- 7.资产评估价值公允、计算准确;
- 8.资产评估工作规范地完成所有程序;
- 9.资产评估工作独立进行,未受任何人为干预;
- 10.接受评估行政主管部门对评估工作的监督检查。



承诺人:董明慧、郭献一

(评估师印章并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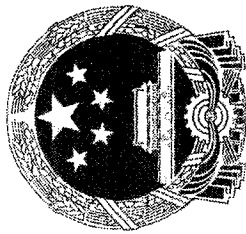


(评估师印章并签字)



(资产评估机构法定代表人签字)

2017年8月21日



资产评估
资格证书
(副本)

批准文号: 沪财资评[2005]567号

批准机关: 上海市财政局

证书编号: 31020033

发证时间: 二〇〇五年九月二十一日

序列号: 00011346

机构名称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法定代表人、 分支机构负责人)	刘宏
资产评估范围: 单项资产评估、资产组合评估、企业 价值评估、其他资产评估, 以及相关 的咨询业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印制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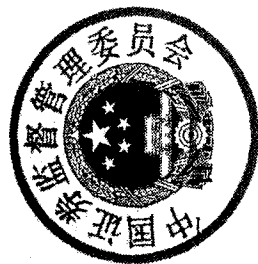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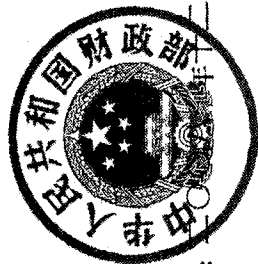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从事证券、期货相关评估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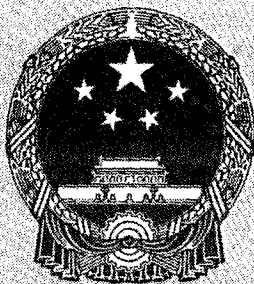
批准文号：财企[2008]360号 证书编号：0210010002

变更文号：财办企[2012]63号

序列号：000121

发证时间：二〇一二年十二月





营业执照

(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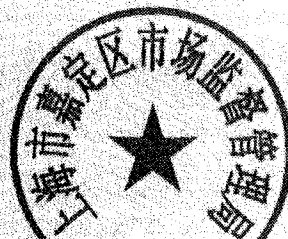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132261800G

证照编号 14000000201511181135

名称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住所 嘉定区南翔镇真南路 4980 号
法定代表人 刘宏
注册资本 人民币 200.0000 万元整
成立日期 1996 年 4 月 2 日
营业期限 1996 年 4 月 2 日 至 2021 年 4 月 1 日
经营范围 企业整体资产评估，单项资产评估包括：房地产，机器设备，流动资产和无形资产，资产评估咨询，证券业评估，资信评估。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5 年 11 月 18 日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董明慧

性别：男

登记编号：31130009



单位名称：万隆（上海）资产评估
有限公司



初次登记时间：2013-04-22

年检信息：通过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本人签名：

本人印鉴：



打印时间：2016年8月23日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cx.cas.org.cn>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郭献一

性别：男

登记编号：37000679



单位名称：万隆（上海）资产评估
有限公司



初次登记时间：2001-12-27

年检信息：通过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本人签名：

本人印鉴：



打印时间：2016年6月20日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cx.cas.org.cn>

收益法评估预测计算表

评估基准日:2017年7月31日

被评估单位: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年8-12月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以后各年
一、营业收入	515.44	1,132.08	1,245.29	1,369.82	1,506.80	1,657.48	1,657.48
减: 营业成本	103.09	226.42	249.06	273.96	301.36	331.50	331.5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0	3.17	3.59	3.95	4.34	4.77	4.77
销售费用	-	-	-	-	-	-	-
管理费用	160.81	415.06	466.22	499.79	535.87	574.67	574.67
财务费用							-
资产减值损失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250.23	487.43	526.42	592.12	665.23	746.54	746.54
加: 营业外收入							-
减: 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	250.23	487.43	526.42	592.12	665.23	746.54	746.54
减: 所得税费用	-	-	130.37	148.03	166.31	186.64	186.64
四、净利润	250.23	487.43	396.05	444.09	498.92	559.90	559.90
加: 利息支出							
折旧与摊销	1.85	6.16	6.16	6.16	6.16	6.16	6.16
减: 资本性支出	1.85	14.45	4.45	4.45	4.45	4.45	6.16
营运资本净增加	93.71	75.40	34.48	36.03	39.58	43.45	
五、自由现金流量	156.53	403.74	363.28	409.77	461.05	518.16	559.90
折现率	14.10%	14.10%	14.10%	14.10%	14.10%	14.10%	14.10%
折现期	0.21	0.92	1.92	2.92	3.92	4.92	
折现系数	0.9729	0.8861	0.7766	0.6806	0.5965	0.5228	3.71
折现值	152.28	357.76	282.13	278.90	275.03	270.90	2,076.06
六、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值	3,693.06						
七、非经营性资产、溢余资产评估值	-13.61						
八、单独评估的资产评估值	-						
九、付息负债							
股东全部权益合计(六)+(七)+(八)-(九)	3,680.00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 2017年 07月 31日

表1
共 1 页第 1 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评估单位： 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流动资产	223.52	223.52		
2	非流动资产	2.84	5.14	2.30	80.99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额				
4	持有至到期投资净额				
5	长期应收款净额				
6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7	投资性房地产净额				
8	固定资产净额	2.84	5.14	2.30	80.99
9	在建工程净额				
10	工程物资净额				
11	固定资产清理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净额				
13	油气资产净额				
14	无形资产净额				
15	开发支出				
16	商誉净额				
17	长期待摊费用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	资产总计	226.37	228.66	2.29	1.01
21	流动负债	68.98	68.98		
22	非流动负债				
23	负债总计	68.98	68.98		
2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57.39	159.68	2.29	1.45

评估机构：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宏

项目负责人： 董明慧

资产评估结果分类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 2017年 07月 31日

表2
共 2 页第 1 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 上海延华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科目名称	帐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一、流动资产合计	2,235,219.19	2,235,219.19		
2	货币资金	117,514.95	117,514.95		
3	交易性金融资产				
4	应收票据净额				
5	应收账款净额	1,592,363.56	1,592,363.56		
6	预付账款净额	2,640.00	2,640.00		
7	应收利息				
8	应收股利				
9	其他应收款净额	462,465.63	462,465.63		
10	存货净额	30,020.80	30,020.80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	其他流动资产	30,214.25	30,214.25		
13	二、非流动资产合计	28,448.90	51,409.00	22,960.10	80.71
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额				
15	持有至到期投资净额				
16	长期应收款净额				
17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18	投资性房地产净额				
19	固定资产净额	28,448.90	51,409.00	22,960.10	80.71
20	在建工程净额				
21	工程物资净额				
22	固定资产清理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净额				
24	油气资产净额				
25	无形资产净额				
26	开发支出				
27	商誉净额				
28	长期待摊费用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	三、资产总计	2,263,668.09	2,286,628.19	22,960.10	1.01

评估机构：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结果分类汇总表

序号	科目名称	帐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32	四、流动负债合计	689,817.35	689,817.35		
33	短期借款				
34	交易性金融负债				
35	应付票据				
36	应付账款				
37	预收账款	41,310.00	41,310.00		
38	应付职工薪酬	72,786.41	72,786.41		
39	应交税费	820.64	820.64		
40	应付利息				
41	应付股利（应付利润）				
42	其他应付款	574,900.30	574,900.30		
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	其他流动负债				
45	五、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长期借款				
47	应付债券				
48	长期应付款				
49	专项应付款				
50	预计负债				
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53	六、负债总计	689,817.35	689,817.35		
54	七、净资产	1,573,850.74	1,596,810.84	22,960.10	1.46

流动资产评估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 2017年 07月 31日

表3
共 1 页第 1 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编号	科目名称	帐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3-1	货币资金	117,514.95	117,514.95		
2	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3	3-3	应收票据净额				
4	3-4	应收账款净额	1,592,363.56	1,592,363.56		
5	3-5	预付账款净额	2,640.00	2,640.00		
6	3-6	应收利息				
7	3-7	应收股利				
8	3-8	其他应收款净额	162,465.63	162,465.63		
9	3-9	存货净额	30,020.80	30,020.80		
10	3-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	3-11	其他流动资产	30,214.25	30,214.25		
12	3	流动资产合计	2,235,219.19	2,235,219.19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 陆凯伟

评估人员： 楚晶璐

填表日期： 2017年 07月 31日

货币资金评估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 2017年 07月 31日

表3-1

共 1 页第 1 页

被评估单位： 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3-1-1	现金				
2	3-1-2	银行存款	117,514.95	117,514.95		
3	3-1-3	其他货币资金				
4	3-1	货币资金合计	117,514.95	117,514.95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 陆凯伟

评估人员： 楚磊璐

填表日期： 2017年 07月 31日

存货评估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 2017年 07月 31日

表3-9

共 1 页第 1 页

被评估单位： 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3-9-1	存货—材料采购（在途材料）				
2	3-9-2	存货—原材料	30,020.80	30,020.80		
3	3-9-3	存货—库存周转材料				
4	3-9-4	存货—委托外加工物质				
5	3-9-5	存货—产成品（库存商品）				
6	3-9-6	存货—在产品（自制半成品）				
7	3-9-7	存货—发出商品				
8	3-9-8	存货—在用周转材料				
9		存货合计	30,020.80	30,020.80		
10		减：存货跌价准备				
11	3-9	存货净额	30,020.80	30,020.80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 陆凯伟

评估人员： 楚晶璐

填表日期： 2017年 07月 31日

非流动资产评估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 2017年 07月 31日

表1

共 1 页第 1 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4-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额				
2	4-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净额				
3	4-3	长期应收款净额				
4	4-4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5	4-5	投资性房地产净额				
6	4-6	固定资产净额	28,448.90	51,409.00	22,960.10	80.71
7	4-7	在建工程净额				
8	4-8	工程物资净额				
9	4-9	固定资产清理				
10	4-10	生产性生物资产净额				
11	4-11	油气资产净额				
12	4-12	无形资产净额				
13	4-13	开发支出				
14	4-14	商誉净额				
15	4-15	长期待摊费用				
16	4-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	4-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	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448.90	51,409.00	22,960.10	80.71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 陆凯伟

评估人员： 楚晶璐

填表日期： 2017年 07月 31日

固定资产评估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 2017年 07月 31日

表4-6

共 1 页第 1 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1		房屋建筑物类合计								
2	4-6-1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3	4-6-2	固定资产—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4	4-6-3	固定资产—管道和沟槽								
5		设备类合计	222,272.00	28,448.90	99,200.00	51,409.00	-123,072.00	22,960.10	-55.37	80.71
6	4-6-4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7	4-6-5	固定资产—车辆								
8	4-6-6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	222,272.00	28,448.90	99,200.00	51,409.00	-123,072.00	22,960.10	-55.37	80.71
9	4-6-7	固定资产—土地								
10		固定资产合计	222,272.00	28,448.90	99,200.00	51,409.00	-123,072.00	22,960.10	-55.37	80.71
11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	6	固定资产净额	222,272.00	28,448.90	99,200.00	51,409.00	-123,072.00	22,960.10	-55.37	80.71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 陆凯伟

评估人员： 楚品瑞

填表日期： 2017年 07月 31日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 2017年 07月 31日

表1-6-6

共 2 页第 1 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设备编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计量单位	实际数量	购置日期	启用日期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备注
									原值	净值	原值	成新率	净值	
1		三星2310	三星2310	三星	台	1	2012-11-30	2012-11-30	3,100.00	177.55	200.00	100	200.00	12.64
2		戴尔服务器	DELL戴尔服务器	戴尔	台	1	2012-11-30	2012-11-30	2,670.00	152.95	200.00	100	200.00	30.76
3		戴尔 R410服务器	DELL	戴尔	台	1	2012-12-31	2012-12-31	8,717.95	665.83	1,000.00	100	1,000.00	50.19
4		联想笔记本	E330		台	1	2012-12-31	2012-12-31	3,299.00	252.19	200.00	100	200.00	-20.69
5		服务器扩展卡	服务器扩展卡 P8VLS-520H		台	1	2012-12-31	2012-12-31	4,674.00	357.00	200.00	100	200.00	-43.98
6		2U机箱 8个	2U机箱		台	1	2012-12-31	2012-12-31	2,120.00	162.14	800.00	100	800.00	393.40
7		机柜 20	机柜20		台	1	2012-12-31	2012-12-31	30,223.50	2,308.16	29,500.00	15	4,425.00	91.71
8		DELL服务器	DELL服务器	DELL	台	1	2012-12-31	2012-12-31	19,015.00	1,452.16	1,500.00	100	1,500.00	3.29
9		THINKPAD笔记本	THINK PAD		台	1	2012-12-31	2012-12-31	3,570.00	272.68	200.00	100	200.00	-26.65
10		HTC 智能 手机 中兴 网	HTC CORP/AD JOURNALITE SAMS	HTC	台	1	2013-01-01	2013-01-01	15,783.00	1,506.89	1,200.00	100	1,200.00	-20.37
11		ipad 4部	APPLE	苹果	台	1	2013-01-01	2013-01-01	11,108.00	1,060.75	2,000.00	100	2,000.00	88.55
12		苹果笔记本	OLIVER 苹果笔记本	苹果	台	1	2013-01-31	2013-01-31	8,300.00	792.66	1,500.00	100	1,500.00	89.24
13		苹果 MAC BOOK	MAC BOOK AIR 苹果电脑	苹果	台	1	2013-04-30	2013-04-30	7,988.00	1,220.45	1,500.00	100	1,500.00	22.91
14		宏基电脑	宏基V5 371P2C2G50MKS	ACER	台	1	2013-05-31	2013-05-31	3,799.00	652.68	3,200.00	17	544.00	-16.65
15		THINK PAD 2013型电脑	THINK PAD表430C		台	1	2013-05-31	2013-05-31	3,499.00	601.13	2,400.00	17	408.00	-32.13
16		宏基电脑	V5-43 1G	宏基	台	1	2013-07-31	2013-07-31	6,198.00		3,500.00	20	700.00	
17		宏基ACER笔记本	ACER 宏基笔记本		台	1	2013-09-30	2013-09-30	3,499.00		600.00	100	600.00	
18		联想笔记本	LENOVO 联想 扬 K4900A I	联想	台	1	2013-10-31	2013-10-31	3,199.00		600.00	100	600.00	
19		电脑 韦平提	电脑		台	1	2013-10-31	2013-10-31	3,199.00		600.00	100	600.00	
20		冰箱	冰箱		台	1	2013-10-31	2013-10-31	899.00	240.32	900.00	53	477.00	98.49
小 计						20			144,860.45	11,875.54	51,800.00		18,854.00	58.76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 陆凯伟

评估人员： 楚晶璐

填表日期： 2017年 07月 31日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 2017年 07月 31日

表1-6-6

共 2 页第 2 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设备编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计量单位	实际数量	购置日期	启用日期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备注
									原值	净值	原值	成新率%	净值		
21		办公家具科沙发及茶几	书柜沙发 衣橱架		台	1	2013-10-31	2013-10-31	2,780.00	743.36	2,800.00	53	1,484.00	99.63	
22		联想计算机	联想 联想E50 台式机 20	联想	台	1	2014-07-31	2014-07-31	3,449.00		800.00	100	800.00		
23		联想台式机	联想LENOVO 台式机	联想	台	1	2014-07-31	2014-07-31	3,449.00		800.00	100	800.00		
24		清华同方台式机 西	X-850 D300 台式机	清华同方	台	1	2014-07-31	2014-07-31	6,398.00		1,600.00	100	1,600.00		
25		联想笔记本电脑	HMS6500		台	1	2014-07-31	2014-07-31	10,000.00		8,500.00	40	3,400.00		
26		王乐孝 研发测试	E乐孝 QE01-P		台	1	2014-09-30	2014-09-30	3,400.00	108.38	3,400.00	43	1,462.00	1,248.96	
27		宏碁台式机电脑	宏碁ACER 4G	鸿基	台	1	2014-09-30	2014-09-30	3,299.00	104.95	800.00	100	800.00	662.27	
28		联想笔记本电脑	LENOVO YOGA 3 PRO 13英寸	LENOVO	台	1	2015-01-31	2015-01-31	7,264.10	1,155.91	3,000.00	100	3,000.00	159.54	
29		华硕笔记本电脑 YOGA1	Lenovo Yoga 2 11.6 英寸版	联想YOGA	台	1	2015-02-28	2015-02-28	4,319.66	824.85	1,500.00	100	1,500.00	81.85	
30		苹果MAC BOOK	MAC BOOK PRO 13寸		台	1	2015-04-30	2015-04-30	7,222.22	1,838.79	5,900.00	55	3,245.00	76.47	
31		戴尔机箱	DELL	戴尔	台	1	2015-05-31	2015-05-31	2,990.60	856.59	800.00	100	800.00	-6.61	
32		戴尔笔记本 14寸	戴尔笔记本 14寸	戴尔	台	1	2015-05-31	2015-05-31	2,947.86	844.34	1,500.00	100	1,500.00	77.65	
33		机箱 DELL	MT3020机箱		台	1	2015-05-31	2015-05-31	3,050.43	873.85	1,500.00	100	1,500.00	71.65	
34		联想笔记本	联想	联想	台	1	2015-06-30	2015-06-30	2,999.00	954.44	2,600.00	58	1,508.00	58.00	
35		THINK PAD联想笔记	THINK PAD E550C	联想 THINK PAD	台	1	2015-06-30	2015-06-30	2,999.00	954.44	2,600.00	58	1,508.00	58.00	
36		兄弟一体机	7360brother	兄弟	台	1	2015-08-31	2015-08-31	1,409.40	538.25	1,400.00	62	868.00	61.26	
37		清华同方科技电脑	清华同方科技	清华	台	1	2016-03-31	2016-03-31	2,768.38	1,673.97	1,500.00	100	1,500.00	-10.39	
38		宏基T430	T430	宏基	台	1	2016-04-30	2016-04-30	3,669.00	2,335.32	3,400.00	75	2,550.00	9.19	
39		联想小新A1002 笔记本	AIR12	联想	台	1	2017-02-15	2017-01-31	2,996.90	2,765.92	3,000.00	91	2,730.00	-1.30	
小 计						19.00			77,411.55	16,573.36	47,400.00		32,555.00	96.43	
合 计						39.00			222,272.00	28,448.90	99,200.00		51,409.00	80.71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 陆凯伟

评估人员： 楚晶璐

填表日期： 2017年 07月 31日

流动负债评估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 2017年 07月 31日

表5

共 1 页第 1 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 上海延华人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5-1	短期借款				
2	5-2	交易性金融负债				
3	5-3	应付票据				
4	5-4	应付账款				
5	5-5	预收账款	41,310.00	41,310.00		
6	5-6	应付职工薪酬	72,786.41	72,786.41		
7	5-7	应交税费	820.64	820.64		
8	5-8	应付利息				
9	5-9	应付股利（应付利润）				
10	5-10	其他应付款	574,900.30	574,900.30		
11	5-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	5-12	其他流动负债				
13	5	流动负债合计	689,817.35	689,817.35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 陆凯伟

评估人员： 楚晶璐

填表日期： 2017年 07月 31日

所有者权益表

评估基准日： 2017年 07月 31日

表7
共 1 页第 1 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上海延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1	实收资本（或股本）	9,000,000.00	9,000,000.00		
2	减：已归还投资				
3	实收资本净额（或股本）	9,000,000.00	9,000,000.00		
4	资本公积		22,960.10	22,960.10	
5	其中：库存股				
6	盈余公积				
7	其中：法定公益金				
8	未分配利润（未弥补亏损以“-”号表示）	-7,426,149.26	-7,426,149.26		
9	所有者权益（净资产）合计	1,573,850.74	1,596,810.84	22,960.10	1.46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 陆凯伟

评估人员： 楚晶璐

填表日期： 2017年 07月 31日